



市委书记王力率队到红塔区调研创建工作 邓星瑞摄



玉溪市2022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 曾永洪摄



举办玉溪市道德模范、文明单位、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表彰活动

文明润城城更美 聂耳故乡谱新章

——云南省玉溪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侧记

曾淼 李向阳

一城之美,始于颜值,源自治理,终于内涵。

在这里,文明不仅仅是一个符号和象征,它更是一种精神和力量的传承。碧玉清溪,因水得名,素有生命起源地、聂耳故乡、云烟之乡、花灯之乡、高原水乡“一地四乡”之美誉——这就是玉溪。

在这里,可以领略公园河滨金风送爽的人景和谐交融;在这里,可以感知街道社区邻里笑逐颜开的和乐互助;在这里,可以聆听街头巷尾路洁车畅的文明和美乐章……

一个坚定的目标

一张蓝图·绘就到底

文明,是一座城市的文化底色和幸福本色,是一个地方经济发展和进步的集中体现。在创建文明城市的道路上,玉溪从来没有停止过奔跑的步伐。立下愚公志。玉溪与文明城市结缘。自2018年创建成为省级文明城市,2021年成功入选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以来,玉溪坚定执着地追求高起点、高质量、常态长效、巩固提升、一以贯之、梯次推进、一茬接着一茬干。玉溪在创建路上的坚定步伐,源于市委、市政府始终有着清晰的奋斗目标。“玉溪要坚持不懈抓好文明创建。文明城市创建是改善群众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的惠民工程;是创造发展优势、增强核心竞争力的环境工程;是坚持执政为民、优化营商环境、检验干部队伍作风的作风工程。各级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认真抓好落实。”玉溪市市委书记王力如是说。

树立高目标。玉溪坚持用“坚决守底线,力争得高分”的要求来审视各年度的测评工作。为此,玉溪市委、市政府举全市之力、集全民之智,齐心协力、鼓足干劲,推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纵深发展。2021年度综合测评成绩在全国97个地级提名城市中排名第34名,在云南省4个提名城市中排名第2名。

迈向高质量。玉溪在创建路上的坚定步伐,也源于市委、市政府具有自信的底气和底气。全国文明城市的创建,必将促进城市基础设施改善、城市管理和治理能力的提升;必将助推城乡环境的更加优美、市民素质的不断提高;必将让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越来越多的创建成果,有力地促进和谐社会建设和经济又快又好地发展。2021年,玉溪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1%,居全省第4,主要经济指标全省排名大幅跃升,摆脱了玉溪此前多年在全省末位徘徊的局面,重新步

入增长合理区间,人均GDP达104780元位居全省第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46001元位居全省第2。这些指标的争先进位,充分说明了玉溪正在物质和精神共同富裕的道路上持续迈进。

一张立体的网络

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是一项综合、系统的社会工程,必须调动各方力量统筹推进。如何明晰责任,合力构建玉溪一张“创建立体网”呢?

高位统筹推动。成立由市委书记、市长任双组长的玉溪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市委、市政府领导分别牵头12个工作组,构建起“市统揽全局、区主责主战、部门齐抓共管”的创建格局。将“实施文明创建工程,力争把玉溪创建成为全国文明城市”纳入《中共玉溪市委关于制定玉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研究制定《玉溪市创建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三年(2021—2023年)行动计划》,把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纳入综合目标考核。

完善机制制度。结合贯彻落实中宣部确定的“宣传工作机制创新年”要求,推行“工作推进例会制、工作任务派单制、工作情况报告制、工作落实检查制”四项制度,建立“一周一次分析研判,一月一次测评排名,一年一次总结提升”的工作机制。在扎实推进“党建+创建”的基础上,重新调整划分网格化包保责任,实行市级领导挂包制。建立市委、市政府督查和市纪委监委督查相结合的“2+1”督查机制,确保创建工作推进有力、落实有效。

构建宣传矩阵。按照“天天有标语、周周有动态、月月有专题”的工作原则,在各级新闻媒体和“两微一端”新媒体矩阵,多角度、有计划、分步骤地开展新闻宣传,加大对文明创建、66条健康知识、健康教育、六条新风尚、禁烟控烟等内容的宣传报道力度。结合玉溪特色,着手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园建设,目前共建设主题园6处,大型公益景观小品40处,社区、公共场所公益小品260余处,各类公益宣传牌、宣传栏、景观雕塑2.1万余处。定制文明创建视频彩铃,推送手机短信,制作创建文明城市宣传折页、抽纸、手提袋,组织志愿者以网格为单位开展入户宣传和集中发放,引导广大市民踊跃参与文明城市创建,提升文明城市创建的知晓率和支持率,推动形成全城总动员、全民上阵的浓厚氛围。

强化跟踪问效。成立玉溪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督导组、督查督办工作组和追责问责工作组,全面摸排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工作开展情况,先后到各级部门以及53类点位、322个国测点、109个随机点位进行督导调研、实地考察共计147次。印发《玉溪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督查问责工作实施方案》,成立督查问责工作组办公室,下设重点抽查组、日常督查组、综

合组和问责组,适时开展督查工作;市委、市政府督查室会同市纪委监委、市文明办对295家市辖区网格包保单位开展日常实地督查,根据督查中发现的问题、情况,及时下发交办单督促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实行“黄、红”牌警告制度。

一套完备的体系

精准发力·善作善为

实践证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也是一项常抓常新的工作,必须要立足于市情实际,创新工作举措,鲜活创建载体,才能使文明城市创建活动有特色、有亮点。



开展“我们的节日·七夕”和谐家庭主题活动



烂漫樱花,绚丽玉溪城 潘泉摄



“云南第一村”大营街新民居 潘泉摄

如今,玉溪正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统揽,始终注重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强化全域、全面、全力、全民创建,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过程变成为民办实事的过程,以实实在在的创建成果,有力助推经济发展,展现了玉溪新气象、新作为。

全域创建,城乡共享。坚持城区同步、城乡联动,澄江市巩固提升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成果,在获得“全国文明城市”殊荣以后,进一步完善创建机制体制,不断提升创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水平,抓实常态长效、提质增效,努力争创全国文明城市,2021年度复测成绩在全国134个全国文明城市中排名第28名,

全面提升,提质增效。突出问题导向,深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中心城区疏堵保畅等工程,重点推进红塔区、江川区及市属国有企业涉及的45个短板项目,抓好空中缆线、城中村、老旧小区、交通秩序、建成区周边乡镇集镇的整治工作,推动基础设施补齐短板,市容环境全面提升。做实“网上申报、网下支撑”工作,建立网上申报材料6级审核机制和部门走访机制,对网上申报涉及的各项工作进行科学谋划、扎实推进、总结提炼,抓实每月“派单”,确保网上申报工作失分、得高分。

全民参与,凝聚合力。制定《玉溪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玉溪市市民公约》,将法治和德治有机结合,聚焦市民在生产生活中的陈规陋习和不文明行为,以“法”的形式鼓励引导文明行为、约束惩戒不文明行为,以“法”的刚性推动文明行为养成,以“法”的权威增强人们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自觉性、主动性。以网格包保责任单位和“双报”双向服务双报告”为载体,积极组织各类志愿者和社会爱心人士,深入开展环境卫生、文明劝导、文明宣传、文明关爱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实现志愿服务天天见、文明劝导时时见,有效倡树文明新风、培育文明风尚。

一幅宏伟的画卷

聚焦民需·对标如镜

人以城为家,城以人为本。文明城市创建,最重要的是为市民营造更美好的生活空间。在玉溪,创建文明城市赋予人们越来越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也让玉溪的文明创建更加具象化、常态化、精细化。

突出重点攻坚。重点针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和工作中的短板弱项,着力实施以文明窗口、文明交通、文明市场、文明小区、文明设施、文明环境、文明关爱、文明参与为主题的“八大文明行动”。注重发挥全市文明窗口示范带动作用,打造多个文明服务示范窗口,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文明窗口示范点规范化管理经验;大力开展交通秩序整治行动,对校园、集市等重点地区周边开展常态化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规范行车秩序,营造安全和谐、文明出行的社会氛围;开

展“食品安全规范街区、诚信经营规范街区”双规范行动,依托“互联网+管集市”“互联网+净餐馆”“互联网广告监测平台”等信息化监管平台,实现集贸市场、餐饮服务单位日常检查的数字化、可视化、痕迹化、常态化,做到全民监督、共治共管;开展市容环境、小广告、建筑工地、共享单车、窗口单位和物业服务行业等专项整治行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智慧化平台,推广运用“一部手机办事通”,推进政务服务“三集中三到位”,用现代信息技术提升城市治理和服务水平。全面启动城市更新工作,结合“美丽县城”创建、人居环境提升等相关工作,实施海绵城市建设、“厕所革命”、智慧停车工程,推进“花城”景观项目、“拆墙透绿”行动和老旧小区、集贸市场、交通设施提升改造,拆除中心城区易拥堵路段环岛,加大道路新建、提升改造和管护力度,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

坚持实践养成。建成9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75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709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3万余场次。组建聂耳百姓合唱团(小分队)739个,累计开展活动4400余场次。发挥农村未成年人活动阵地作用,建好管好利用好乡村学校少年宫,探索建设乡村“复兴少年宫”5个。新时代“十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全覆盖,评选出“十星级文明户”4.9万户,参评率达91%。建设家风家训示范点8个,带动全市广泛开展“践行好家训”“培养好家风”活动,用身边人说身边事,成为传递真善美、弘扬新风尚的传播者和践行者。

提升城市“靓”度。成立城市风貌整治提升工作专班,围绕主干道周边老旧、破损、闲置资产,影响城乡美观的设施、场地、建(构)筑物等进行督促整改,累计开展整治项目180个,盘活土地379亩,促进项目建设9个,美化建筑外立面21万平方米,拆除老旧、破损建(构)筑物9万平方米,新增绿化美化面积3万平方米,修复改造市政道路4万平方米,随着一个个城市末梢的改变,玉溪的城市面貌愈加亮丽,城市文明程度大幅提升。

丰富文化供给。全面提升基层文化服务能力,建成农家书屋727个、“云上乡愁书院”5个。在全省率先完成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率先实现行政村有线电视通达全覆盖,每年完成农村公益电影放映5000余场。全市7个国有文艺院团、350余支优秀业余文艺队,每年深入基层演出1000多场。依托农家书屋共建共用农村综合文化活动室,建有1000余个文化文化广场,确保了基层文化场所全覆盖,使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遍及基层农村,让广大群众看书、看戏、看电影、参加集体文化活动更加方便快捷。

人文日新,任重道远。随着文明创建水平的提升,“象”往之地玉溪焕发出巨大的魅力。玉溪正向着全国文明城市这块“金字招牌”迈进,共建全域文明之城、共促全城文明之美、共赴全民文明之约,共谱全新时代文明之章,一起奔向更向善、更宜居、更文明的新玉溪!